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黃勝豐  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411  
電子信箱：sfhuang1218@mail.kl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體參字第114013017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加強宣導「學生暑假期間活動應注意事項」，以確保學生戶外活動之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7月10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400232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確保學生暑假活動之安全與權益，請學校加強宣導向學生及家長戶外活動(山域及水域)相關基礎防救之知識，並慎選合法立案之業者，注意業者之安全防護與緊急救護規劃及措施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公私立高中職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